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17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14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公司应参加会议董事11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刘虎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因激励对象万峰先生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18万份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因激励对象肖忠俊、白利权、潘龙、王莉、朱焕超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793,600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根据公司激励计划中关于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要求的相关规定，同意对第二个行权期内可行权的1,532,8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注销/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的补偿方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的补偿方案》(公告编号:2018-074)。

本议案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朱贤洲作为全资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之一,因本次补偿方案涉及关联事项弃权投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管理层分工调整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促进组织管理为战略实现服务,同意对公司管理层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公司管理层分工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7 日